

# 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关于组织开展 2025 年山西省工程研究中心 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市发展改革委，省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强我省创新能力平台建设，提升产业创新能力，促进产业链创新链深度融合，根据《山西省工程研究中心管理办法》（晋发改规发〔2023〕3号），我委拟组织开展 2025 年山西省工程研究中心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支持方向

围绕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壮大和未来产业布局发展，聚焦新材料、电子信息、能源技术革命、北斗应用、低空经济、量子科技、生物制造、具身智能等领域开展创新平台建设。鼓励晋创谷和专业镇内符合条件的企业、高校、科研院所等研发实体积极申报。

### 二、申报条件

- 符合《山西省工程研究中心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和要求。
- 申报单位应掌握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待工程化开发的重大科技成果，具备省内一流水平的研究开发和技术集成能力，拥有一定规模的高层次人才队伍。建立一套灵活高效的运行机制、人才激励机制、成果转化激励和知识产权运营等管理制度。

3.申报单位为企业的，本企业在所属产业技术领域专职研发人员不少于15人，其中副高级职称和博士学位及以上研发人员不少于5人；现有独立办公建筑面积不少于1000平方米；现有用于研发的仪器和设备原值不少于1000万元。

4.申报单位为科研院所、高等院校的，本单位在所属产业技术领域需具有较强的创新能力和技术转化能力；专职研发人员不少于30人，其中，副高级职称和博士学位及以上研发人员不少于10人；核心成员近3年来具有主持国家级科研项目的经历；现有独立办公建筑面积不少于1000平方米；现有用于研发的仪器和设备原值不少于3000万元。

5.申报的省工程研究中心名称和主要研究方向应具体明确，避免宽泛笼统。

6.同一依托单位建设多家省工程研究中心的，科研人员、仪器设备、科研场地重叠无法切割的，原则上不予重复认定。相同行业细分领域（方向）的工程研究中心，原则上不重复认定。

7.省工程中心建设期原则上不超过3年。

8.申报单位应具备良好诚信记录，未纳入失信惩戒名单。

### **三、其他事项**

请各市发展改革委、省有关单位组织符合条件的单位编制山西省工程研究中心组建方案（编制提纲见附件2），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并对其完整性、合规性负责，于2025年6月10日前将推荐申报文件、申报汇总表（见附件1）、组建方案纸质材料一式三份报送省发展改革委，同时请提供电子版。

申报名额：原则上每个市不超过5个，山西转型综改示范区

不超过 10 个，省直有关单位分别不超过 10 个。符合我省重点支持方向的可适当放宽。

附件：1.2025 年山西省工程研究中心申报表

2.山西省工程研究中心组建方案编制提纲

  
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5 年 4 月 15 日

2025年山西省工程研究中心申报表

| 申请名称        | 申报单位 | 共建单位 | 所属产业技术领域                             | 专职研发人员                     | 工程中心现有办公建筑面积 | 相关仪器和设备原值 | 拥有所属产业自主知识产权 | 方案主要内容摘要（200字左右）                                                                                   | 建设期（年） | 建设地点     | 中心主任及职务 | 联系人联系电话 |
|-------------|------|------|--------------------------------------|----------------------------|--------------|-----------|--------------|----------------------------------------------------------------------------------------------------|--------|----------|---------|---------|
| 山西省**工程研究中心 |      |      | 具体到《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国家统计局令第23号）2级目录 | **人，其中副高级职称和博士学位以上研发人员**人。 | **平方米        | **万元      | **项          | 围绕**产业<br>发展中的**等<br>问题，针对**<br>技术的需求，<br>建设**研发平<br>台，开展**方<br>面的研究，突<br>破**等关键<br>技术或开发**<br>装备。 |        | （**市**县） |         |         |

备注：1. 独立办公建筑面积指工程中心实际占有的场地面积，以及与相关单位以合同方式确立的可自主支配的场地面积之和。主要包括工程中心用于研发、中试、办公等用途的自有产权或使用权（含租赁）的建筑面积。应为相对独立的整个场所面积，不能为按照人员数核算的标称面积。

2. 仪器和设备原值指工程中心拥有的用于研发的固定资产中的仪器和设备原价。其中，设备包括用于研发活动的各类机器和设备、试验测量仪器、运输工具、工装工具等。

3. 拥有所属产业领域自主知识产权包括主持或参与国家标准、行业标准、行业规范制定，拥有有效发明专利、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动植物新品种、国家新药证书等。

附件 2

## 山西省工程研究中心组建方案编制提纲

工程研究中心名称：\_\_\_\_\_

负责人：\_\_\_\_\_

申报单位：\_\_\_\_\_（牵头单位全称）（公章）

共建单位：\_\_\_\_\_（单位全称）（公章）

主管部门：\_\_\_\_\_

通讯地址：\_\_\_\_\_

工程研究中心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填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

# 编制说明

为保证申报材料格式规范统一，便于评审专家审核，请在编制省工程中心建设方案过程中严格遵循以下格式要求：

## 一、建设方案正文的字体字号

标题使用二号方正小标宋\_GBK 字体，居中。

一级标题使用三号黑体，左对齐，首行缩进 2 字符。

二级标题使用三号楷体\_GB2312 加粗，左对齐，首行缩进 2 字符。

三级标题使用三号仿宋\_GB2312 加粗，左对齐，首行缩进 2 字符。

正文使用三号仿宋\_GB2312，两端对齐，首行缩进 2 字符。数字及英文字母使用三号“Times New Roman”字体。

页码使用小四号半角阿拉伯数字，字体为 Times New Roman，位于页面底部中间，从目录页开始至封底依次编码。

**二、方案页边距及段落行距：**页边距统一设置为“上下左右各为 2.5 厘米”，纸张方向可根据正文内容设置为横向或纵向。段落行距统一设定为“固定值 28 磅”。

**三、方案装订要求：**正文用 A4 纸双面黑白打印，封面和封底使用白色布纹纸，胶装，书脊打印工程中心名称，具体胶装份数根据通知要求。

**四、目录：**列出二级标题，并附页码。

**五、附件：**证明材料要清晰可认，支撑正文内容有力。

**一、工程中心组建方案摘要（1000 字以内）**

**二、工程中心建设背景及意义**

- （一）本领域在国民经济建设中的地位和作用。
- （二）国内外技术和产业发展状况、趋势与技术分析。
- （三）本领域当前急待解决的关键技术问题。
- （四）建设省工程研究中心的意义与作用。

### 三、申报单位基本情况

（一）申报单位及共建单位概况。申报单位需说明注册时间、注册地点、经营情况、主营产品等。

（二）研发经费。申报单位需提供近3年相关研发经费支出额。企业牵头申报的需提供研发经费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牵头申报的需提供横向课题经费总额。

（三）申报单位基础条件。申报单位需说明研发场地位置、面积、功能分区、产权属性及仪器设备等情况。

（四）申报人才队伍情况。申报单位需说明团队总人数、研发人员数、专职研发人员数，并介绍主要研发团队成员。

（五）申报单位获得相关科研项目情况。

（六）申报单位相关授权发明专利情况。

（七）申报单位主持或参与相关国际、国家和行业标准制定情况。

（八）申报单位相关新技术新产品鉴定、科技成果鉴定、首台套认定情况等。

（九）申报单位相关获奖情况。

（十）申报单位已有相关国家级（省级）研发平台建设

情况。

#### **四、科技成果产业化情况**

（一）主要研发成果、来源及先进性。

（二）研发成果所处阶段，工程化和产业化情况。

（三）产学研用结合情况及主要成果。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需说明成果转移转化情况和转移转化收入情况。

#### **五、主要任务与目标**

（一）发展方向与思路，建设期及中长期发展目标。

（二）主要任务，包括拟突破的技术方向，工程化、产业化路径，或研发路径。

（三）成果转化方式或技术服务方式。

#### **六、管理与运行机制**

（一）机构设置与职责。

（二）运行管理机制。

（三）人才激励、成果转化激励和知识产权运营等管理制度。

#### **七、建设方案**

（一）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场地新建或改造：新建或改造场地地址、面积、功能分区、与原研发场地关系、投入资金等；研发设备购置：新增研发设备列表、投入资金等；人才引进：拟引进人才数量、层次、投入资金等；技术研发：建设期技术研发计划、研发内容、目标、投入资金等。

（二）进度安排。建设期分年度建设目标和建设任务，

包括研发投入、技术成果产出、人才培养等。

（三）总投资及资金来源。本次申请的省工程中心新增总投资、投资构成、资金来源。

（四）经济社会效益与风险分析。

## **八、佐证材料**

- 1.依托单位组建工程中心的协议。
- 2.工程中心章程（合法经营文件）。
- 3.工程中心使用场地、设备的支撑性文件。
- 4.前期科技成果证明文件。
- 5.其他配套证明文件等。

## 材料真实性承诺书（模板）

我单位申报的山西省\*\*工程研究中心所有申报材料真实准确，对其真实性负全部责任，如有伪造、隐瞒等虚假行为，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单位法人或工程研究中心负责人签字：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